

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不动产权证书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6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依托大数据平台、区块链、物联网等数字技术支撑，催生“互联网+数字智能+包装”的产业新业态、新技术、新材料。进一步提升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以及更好地满足下游如聚焦逆势增长的快消产品等新兴市场客户需求，公司与安徽明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投资协议书》，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龙利得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利得文化科技”）在安徽明光经济开发区内投资建设文化科技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龙利得文化科技于近日收到明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发的关于新建项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以下简称“不动产权证书”），具体内容如下：

（一）不动产单元一

- 证书编号：皖(2025)明光市不动产权第0002217号
- 权利人：龙利得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 共有情况：单独所有
- 坐落：明光市体育路150号(1#生产车间)
- 不动产单元号：341182001012GB00202F00010001
- 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 权利性质：出让/自建房
- 用途：工业用地/工业
- 面积：共用宗地面积97656.27 m²/房屋建筑面积60592.35 m²
- 使用期限：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24年04月24日起2074年04月23日止

（二）不动产单元二

- 证书编号：皖(2025)明光市不动产权第0002218号
- 权利人：龙利得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3. 共有情况：单独所有
4. 坐落：明光市体育路 150 号(2#辅助车间)
5. 不动产单元号：341182001012GB00202F00020001
6. 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7. 权利性质：出让/自建房
8. 用途：工业用地/工业
9. 面积：共用宗地面积 97656.27 m²/房屋建筑面积 1373.82 m²
10. 使用期限：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4 年 04 月 24 日起 2074 年 04 月 23 日止

(三) 不动产单元三

1. 证书编号：皖(2025)明光市不动产权第 0002219 号
2. 权利人：龙利得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3. 共有情况：单独所有
4. 坐落：明光市体育路 150 号(3#门卫室)
5. 不动产单元号：341182001012GB00202F00030001
6. 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7. 权利性质：出让/自建房
8. 用途：工业用地/工业
9. 面积：共用宗地面积 97656.27 m²/房屋建筑面积 553.47 m²
10. 使用期限：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4 年 04 月 24 日起 2074 年 04 月 23 日止

三、对公司的发展

截至目前，龙利得文化科技已经完成设备的购置，目前设备已经陆续进场并处于安装阶段，预计 2025 年上半年可以进行调试并进入试产阶段，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注入新的动能。通过实施该新建项目，公司将进一步实现包括瓦楞纸箱、纸盒、纸杯（碗）、彩盒、卡盒、精品礼盒、纸袋等各类纸制品及无纺布袋设计、研发及智造，有利于进一步保障公司生产经营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和发展空间。

本次龙利得文化科技收到部分相关证书，将有助于加快本项目实现投产进程，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在为日化、家化、护肤品类、高端食品、茶饮类、快消类、披萨盒、户外用品、电子家电、高端器械、家居、农副产品、光伏类、快递、危险品包装类等诸多领域客户提供多样化的一站式包装综合解决方案，通过前瞻性规划产能储备支撑未来稳健运营和快速发展，通过产能入园保障生产经营的连续性、稳定性及可持续性，多方面整体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能力，对公司提升运营水平和未来稳定、长远、可持续发展具有非常关键的战略意义和推动作用。

四、备查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
- 特此公告。

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